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ﴞ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河南省驻马店监狱 (单位名称)的河南省驻马店监狱2026年度罪犯个人日用品采购项目（二次）项目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袋装方便面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批发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克明五谷道场食品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286 人，营业收入为8600 万元，资产总额为7200 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可乐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批发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郑州太古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320 人，营业收入为21600 万元，资产总额为153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火腿肠，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000 人，营业收入为 689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120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4. 烤鸭翅根，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河南省华旭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6 人，营业收入为 168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5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鸭蛋，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瑞昌市溢香农产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2 人，营业收入为 78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2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奶糖，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周口金丝猴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95 人，营业收入为 42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6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7. 花生米，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武汉旭东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2 人，营业收入为 196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2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8. 面包，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漯河晋江福源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40 人，营业收入为 53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1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9. 卤蛋，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无穷食品制造（广东）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10 人，营业收入为 92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76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10. 白糖，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南京甘汁园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6 人，营业收入为 38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1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11. 红糖，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南京甘汁园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6 人，营业收入为 38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1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12. 剁椒酱，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新郑市美味轩食品厂，从业人员 36 人，营业收入为 61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8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3. 辣椒酱，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新郑市美味轩食品厂，从业人员 36 人，营业收入为 61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8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4. 牛肉酱，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驻马店市清雅斋清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9 人，营业收入为 43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5. 生抽，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200 人，营业收入为 256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80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16. 饼干，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广东嘉士利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60 人，营业收入为 67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9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17. 豆奶，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徐州维维金澜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10 人，营业收入为 47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8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18. 酸奶，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大庆伊利乳品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 460 人，营业收入为 13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2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19. 香醋，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西紫林醋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28 人，营业收入为 51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3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0. 蛋黄派，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达利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600 人，营业收入为 214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30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21. 肘花，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临沂新程金锣肉制品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8600 人，营业收入为 572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60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22. 黑芝麻糊，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南方黑芝麻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20 人，营业收入为 52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1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23. 烤鸭腿，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河南省华旭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6 人，营业收入为 168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5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4. 黑芝麻月饼，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漯河市冬有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8 人，营业收入为 1320 万元，资产总额为 96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5. 水果月饼，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漯河市冬有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8 人，营业收入为 1320 万元，资产总额为 96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6. 馍片，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河南聚增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4 人，营业收入为 890 万元，资产总额为 71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7. 榨菜，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100 人，营业收入为 328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6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28. 香油，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驻马店市大伟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3 人，营业收入为 52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1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9. 纯净水，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郑州太古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0 人，营业收入为 216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53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30. 奶粉，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杜尔伯特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 530 人，营业收入为 168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4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31. 洗发水，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天津宝洁工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20 人，营业收入为 124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97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32.SOD 蜜，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北京大宝化妆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70 人，营业收入为 64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2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33. 沐浴露，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天津宝洁工业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1120 人，营业收入为 124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97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34. 洗洁精，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纳爱斯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800 人，营业收入为 186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20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35. 香皂，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50 人，营业收入为 71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93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36. 牙膏，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好来化工（中山）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40 人，营业收入为 83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4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37. 卫生纸，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维达纸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600 人，营业收入为 425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68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38. 洗面奶，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北京大宝化妆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70 人，营业收入为 64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2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39. 洗衣粉，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广州宝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310 人，营业收入为 147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3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40. 笔记本，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得力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300 人，营业收入为 873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42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41. 毛巾，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金号家纺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40 人，营业收入为 96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73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42. 剃须刀，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博锐电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40 人，营业收入为 108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84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43. 花露水，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常熟克劳丽日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25 人，营业收入为 49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7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44. 痱子粉，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青蛙王子（福建）婴童护理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10 人，营业收入为 123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98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45. 芦荟皂，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上海制皂厂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82 人，营业收入为 37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46. 内裤，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普宁市流沙弘合制衣厂，从业人员 46 人，营业收入为 73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7. 鞋刷，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嘉兴秀本日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1 人，营业收入为 47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5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8. 稿纸，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河南优贝奇文化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39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9. 晾衣架，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台州市顺艺日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3 人，营业收入为 1040 万元，资产总额为 81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0. 抽纸，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维达纸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600 人，营业收入为 425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68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51. 棉袜，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浙江振汉袜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36 人，营业收入为 54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2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52. 太空杯，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安徽省富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70 人，营业收入为 74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53. 信阳毛尖，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新县八里畈镇芳馨茶厂，从业人员 38 人，营业收入为 66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1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4. 信封（带邮票），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82000 人，营业收入为 7480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1600000 万元，属于大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驻马店昕洵商贸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08月10日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